

# 居士與企業家 寂慧

## 職級

一般企業有意要設多種職級，讓員工向上爬，努力工作，在推動員工的虛榮心及防止工作重複的沈悶上，確能有効，雖然薪酬沒加多少，權力沒有增加，員工卻趨之若鶩。在往上爬的過程中，人性的醜惡畢現，例如打小報告，暗箭傷人，背信棄義，目的在爭權奪利。在企業的立場，只要員工努力工作，為企業爭取利潤即可，他們是否和諧、滿足、快樂，並不在考慮之列。但在宗教立場，員工能安身立命，發揮所長，和諧共處，快樂度日是很重要的，在工作中，除為宗教効力外，更可以收取報酬，養家活兒，影響家庭，繼而影響社會。

工作、職位沒有高、下、尊、卑之分，只是為企業總體各盡所能，當然有些職位較重要，但次要如打掃，還是有其職能及不可缺少的地位。要成就任何事情，必須各因緣加起來，且要融洽對向目標。因此，尊重低職位，避免剝削很重要，不能計較報酬與工作成正比例。正如一個家庭，有些成員沒有很大貢獻，仍能受到尊重及接濟。一般企業，不同的職位負責不同的工作，而取得的報酬亦有別，毋須怪責及比較能力低的員工。如何發掘員工的長處及讓他們在企業內發揮非常重要。如能因應員工的才能，在企業內適當發展，將協助企業快速增長。

佛陀偉大的地方是他做著救世的工作，卻不會認為高人一等，也不會小看其他人。甚至有意將自己置於卑微的位置，如出外乞食。在龐大的僧團中，他不以教主或領導者自居，他與其他人一般，遵守僧團的規矩，與其他人一般生活起居，沒有因為自己的身份受到特殊待遇，其他人不願做的工作，他會遵照去做，例如照顧生病的比丘，為他們清潔，他說：我是僧數。即僧團的一份子，遵守裏面的權利與義務，沒有優劣高下，充分表現平等性。

佛教主張平等，無分別心，其修持可以從生活、行為中表達出來。如果沒有平等心就是我執，有我執就有煩惱，有紛爭，永無寧日。企業內分別心逾大，紛爭、對抗、爭鬥愈大，嚴重的，更可將企業拖跨。這原理，放諸世上每一個團體皆適用，因此，佛教不主張高低級之分，亦不會有升級或進昇之設，只有不同崗位，不同工作，不同負責，讓每一個人各盡所能，各自發揮。優點是避免鬥爭，避免唯利是圖，缺點是不能營造向上動力。但向上動力可有其他代替品？甚或優缺的比較下，缺點已不是一回事。而缺點是否真的缺點，還是缺點本來不是缺點呢？還須多多參詳。